宋國誠--經典50之28：威廉‧高汀之《蒼蠅王》

■宋國誠

1983年諾貝爾文學獎得主威廉‧高汀（William Golding，1911～1993）的《蒼蠅王》（Lord of the Flies，1954），堪稱是史上最暢銷的小說之一。在經歷21家出版商的拒絕後，當英國初版隔年後（1955年）在美國地區重印時，尚且無人知曉，但平裝廉價本（一本售價美金1.25元）出版並進入校園書店之後，至今銷售量已達一千萬本以上。《蒼蠅王》被稱為「黑暗小說」，其所以半個多世紀以來歷久不衰，在於獨特的劇情與魅力，特別是高汀通過古希臘思想、基督教觀念、現代心理學等等面向，對人性之惡進行了露骨的透視與描寫。小說不僅繼承了英國「荒島文學」和「異域小說」的優秀傳統，而且還表現出高汀對人性絕對悲觀的敘事能力。高汀從「欲望原型」暗諷了西方社會的腐敗與墮落，表達了他對人性之惡無可救藥的悲嘆。

賴甫與傑克的鬥爭這部

「反救贖／反性善」的現代寓言小說，一反聖經中「返童才得以進入天國」的神諭，認定人的原罪自逃離了伊甸園以後就永遠無法洗清，人類在世的醒悟和救贖渺不可及。「蒼蠅王」一語出自希伯萊語「別西卜」（Baalezbub或Beelzebub），而「baal」是指居住在鄰近耶路撒冷不遠「以革倫」（Ekron）城內「非利士人」（Philistine）信奉的神。「Baal」原是古代專司生殖與生產之神，專門保佑農作物的豐收，後來墮落成為乾旱與饑荒的源頭，「Baal」便成了萬惡之首。蒼蠅王就是取意由善轉惡、由文明滑向野蠻的墮落過程。

故事假設第三次世界大戰來臨，一群年僅6到13歲的英國男孩，從一架遭到襲擊的飛機上墜落在一座荒島。無人小島是一個熱帶珊瑚礁，深藍的大海，白色的浪花，茂密的森林，滿地的香果，宛如世外天堂。在一個沒有成人禮儀、社會規束的自然世界中，以賴甫（Ralph）為首的男孩有計劃地建立了「兒童政府」，他們以「兄弟會」為情誼，以「海螺」為權力象徵，模仿成人理性化的組織生活。

初來島上時，他們像一群純真無邪的天使，他們用螺號集合開會，燃起篝火，搭造窩棚，採果充饑，整個荒島充滿樂園的氣氛。身為首領的賴甫，充滿正義、善良的品格，當他心情愉快時，會當眾表演「豎蜻蜓」，以打發煩悶枯燥的時間，當他抑鬱寡歡時，他就回憶往日溫馨的生活以尋找慰藉。短小矮胖、聰慧機靈的「小豬」（Piggy），戴著一副深度近視眼鏡，他多次向賴甫謀劃獻策，常以「我姑媽說……」為口頭禪，狀極可愛。
然而，以傑克（Jack）為首，以「獵野豬」、「迷彩臉」為權力象徵，代表非理性、革命叛變的另一派，向賴甫發動了嚴厲的挑戰。在傑克的帶領下，孩子們用污泥塗臉，以樹葉為頭巾，扮成野人模樣，跳著狂野奔放的舞蹈。傑克是欲望和野性的化身，他利用孩子們最可貴的「好奇心」，不斷誘發他們「做壞事」的欲望，導致孩子們一再的迷失與沉淪。

正不勝邪？

賴甫和傑克兩派的鬥爭，體現了西方文明自希臘以來「日神／理智」與「酒神／欲望」的對立，也表現了現代社會「文明‧法治／野蠻‧人治」之間的鬥爭。賴甫是前者的代表，主張文明治理，講求秩序、堅持民主，他的權力象徵「海螺」就是和平法治的代表；「小豬」則介於中間，代表智慧和勇氣，是普羅米修斯（Prometheus）的化身，他以眼鏡「聚焦取火」為孩子們帶來火種。傑克代表後者，主張威權統治，他放縱野性、逞兇鬥狠，他首先對於賴甫偶然拾獲海螺而成為領袖頗不以為然，繼而主張應該「狩獵積食」以維持長期的生存，他的「蠻荒法則」與主張科學主義並建議搭棚紮營等待救援的賴甫產生了嚴重的分歧。

傑克先是糾結了原先唱詩班的同伴，以物質利誘和離間中傷的手法，運用獵物崇拜和圖騰儀式，組成了「殺戮集團」，而代表民主理性的賴甫陣營，在短暫的團結之後就潰不成軍。傑克殺害了賴甫的同夥等人，逐漸瓦解了代表文明與理性的「賴甫體制」。

小說對人性中的「誘惑」與「煽腥」描寫得淋漓盡致，正是在獵豬行動和飲血噬肉中，男孩們開始變形、瘋狂和墮落，喪失了人類天生的憐憫、誠實與信任的本性。這群「英國小紳士」逐漸變成「童面獸心」的荒野之狼，他們圍繞在黏貼於死豬身上巨大的「蠅王」起舞。最後，一場血腥奪權終於爆發，賴甫的同夥一個個成為獵殺的對象，賽門（Simon）被誤認為「怪獸」遭到殺害，「小豬」的頭顱被砸碎，從此野蠻取代了文明，民主讓位於專制，混亂吞噬了秩序，傑克一派在象徵撒旦的「蠅王」面前歡呼起舞……。最後，傑克運用最原始的生產技術：用「小豬」的眼鏡生火，縱火延燒了大片森林，試圖將賴甫徹底逐出森林，所幸巨大的煙霧引起海上英國軍艦的好奇前來營救，賴甫雖倖免於死，但「邪不勝正」的典律遭到徹底的嘲諷與顛覆。

初來荒島時，謠傳島上有一隻怪獸，為了向怪獸獻祭，孩子們組織了一場獵殺母豬的行動。這場獵豬行動，是以「性虐待」的象徵儀式來進行的，流露出這群已經「獸化」的孩子們內心最隱蔽而深沉的惡性。

他們在樹叢裏發現了一群正在享受樹蔭清涼的豬群，其中最大的一頭是隻母豬，「躺在一角，沉酖在母性的歡愉中。牠黑色與淡紅相間，腹下的大奶頭擠滿了一群小豬，牠們或在睡覺，或在鑽動以及吱吱叫」。看到這種情景，孩子們非但沒有同情和憐憫，反而在傑克一聲「投槍」的口令下，「用火烘成尖端的木製矛槍，都紛紛飛擲向那頭被選中的母豬」，「那頭母豬搖搖晃晃跑在他們面前，瘋狂而且滴著血，而獵人們則窮追不捨，看到滴落下來的血好生興奮，並與牠結合在強烈的欲望之上」，「母豬被熱氣擊倒，獵人們則一湧撲上牠，這種從一個未知的世界所發出的恐怖攻擊，使得牠發狂；牠長聲尖叫、跳撞著，一時空氣中充滿了血、汗水、吵雜聲和恐怖」。
最後，孩子們終於完成了獵殺行動，但依然意猶未盡的殘害和戲弄母豬的屍體。「傑克舉起豬頭來，把柔軟的喉部往下插入樹枝的尖頭，尖頭就直穿到豬嘴處。他往後站開，那豬頭掛在那裏，有一些鮮血沿樹枝滴下」（註1）。

儘管高汀宣稱，《蒼蠅王》與現代精神分析沒有關聯，他也從未閱讀過佛洛依德的著作，但小說一方面驗證了佛洛依德「利比多／欲望原型」的理論，並在孩子們身上體現了「生命本能」與「死亡本能」的殊死鬥爭，一方面又否定了佛洛依德的「文明壓抑論」。佛洛依德把人性分為本我、自我、超我，但高汀進一步把人性推向更底層，推向「獸我」的地步。「獸我」是一種人不似人、獸不像獸的狀態，其恐怖之處在於具有超越禽獸之上的人性之惡，又具有完全超越人性拘束之外的野獸本性。「獸我」是一種集人惡與獸性於一體的雙重之惡。人們於是驚訝，原本天真可愛的孩子怎麼最後竟變成兇殘邪惡、殺人嗜血的野獸呢？實際上，高汀把這種「雙重之惡」體現在這群受過教育、具有音樂訓練的英國小紳士之上，旨在反映文明的脆弱性。人類一旦脫離了社會禮儀和文明的壓抑，一種弱肉強食的野蠻法則就會占據上風，在饑餓、恐懼、求生的壓力下陷入殺戮與自毀的泥淖之中。

人類與禽獸之別在於共抵外侮、不殺同類，但這些孩子們最為墮落之處就在於殘殺患難與共的同伴。高汀在小說中刻意塑造了一個「耶穌型」的人物賽門，他是一個瘦弱但勇敢的孩子，具有一種「少年基督」的風範，為了揭開「怪獸」之謎，他獨自闖入叢林，但他發現，島上根本沒有什麼怪獸，只是一具已經腐敗的飛行員屍體和他的降落傘。但當他跑出叢林時，正好遇上正在跳祭典狂舞的傑克，傑克一夥竟把他誤認為怪獸，上前殺死了他。至於「小豬」之死，尤其令人扼腕，他不像賽門是被誤殺的，而是被蓄意謀殺的，他先被巨石擊中，再滾落懸崖，腦袋被礁石撞碎，腦漿四溢，死狀至為悲慘……。

賽門的「尋獸／誤殺」事件，具有很強的象徵意義，究竟世間存在一個實體的怪獸，還是根本是人類自己的「心魔」？傑克利用這隻神秘的怪獸建立自己的暴力政權，不正是人類社會專制體制的翻版和寫照？尋求真理（或真相）的賽門竟被誤認為怪獸，這種對「神魔不分」的愚蠢和荒誕，不正是人類自身的諷刺和調侃？賽門之死，是整部小說的高潮，它意謂著西方理性的全盤覆滅，也表達了高汀對西方文明的徹底絕望。

1983年高汀榮獲諾貝爾文學獎，授獎辭雖然贊賞高汀超越了邪惡的黑色神話，但似乎傑克的形象與作為總是後繼有人。《蒼蠅王》在西方文學史上之所以具有傳世不朽的地位，在於它不斷告訴世人：「惡」是人類永遠樂此不疲的志業。小說不斷在警惕：邪不一定勝正。人類永遠處於惡的圍攻之中。只要有血腥腐味，就會有蒼蠅飛來聚集。善良總是要為罪惡付出無法停止的代價。

註1：本段落引自William Golding，《蒼蠅王》，陳鵬翔譯，台北：桂冠，2004，頁192、193、196。